

適應體育小辭典—導盲犬

滕德政/臺北市長春國小教師

/國立花蓮教育大學國教所博士班研究生

提到視障朋友，不少人大多會與導盲犬作聯想，前一陣子正好有部關於拉不拉多導盲犬的電影叫「再見了，可魯」，曾在國內引起民眾普遍的喜愛與熱烈的討論。由於狗狗天生除了好玩、好動的「本性」，是人類的最佳朋友外；牠具備專注、乖巧服侍主人的能力，更是協助視障者獨立自主生活的好幫手。不過，臺灣長久以來，視障者使用導盲犬一直沒有法令保障，因此，視障者帶領導盲犬不論是進入公共場所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，往往都面臨被拒絕的窘境，造成視障者極大的不便。此外，由於國內的導盲犬引進、培訓、宣導與成立，也僅是這十幾年的光景，甚至政府在民國 93 年 6 月 23 日重新公布〈身心障礙者保護法〉時，才增訂第 51 條及第 65 條之 1 的條文，將視障者使用導盲犬的相關保護措施通行於全國。所以，國內導盲犬制度的推動，無疑的仍有一段遙遠漫長的道路要走，筆者希望透過本文的簡介—這是一個新的起點，藉此拋磚引玉，可以引起更多有識之士的關切與參與，讓更多視障朋友享有外出求職、就學、休閒、購物等必要的協助。

一、導盲犬的定義

導盲犬是一種工作犬，常被人們稱為「盲人的眼睛」，其主要功能在於帶領視障者及早避開行進間的障礙物，以及突如其來的車輛，使視障者更安全、更有效率的行進，導盲犬背上戴有一鞍具，名為「導盲鞍」，視障者(尤指全盲者)握住導盲犬身上的導盲鞍後，就能夠明顯感受到導盲犬帶領他前進、左轉、右轉或停止，而經過特殊訓練的導盲犬，能夠藉由口令的下達，正確的進行左轉、右轉、前進、減速、停止等動作，安全帶領主人到達目的地。至於在遇到行進間的障礙物，如機車、攤販、懸掛於半空中的招牌等，導盲犬也能在看到障礙物時，提早帶領主人繞行避開障礙物。

在歐美、紐澳，甚至是亞洲的日本及韓國，導盲犬都已經是一種相當普遍的工作犬，而使用者在導盲犬的帶領下，也獲得更從容、更安全的行走品質。擁有

導盲犬的視障者，就像是重新獲得一雙眼睛一般，可以不再需要依賴旁人的協助，獲得更獨立的行動能力。

二、導盲犬的訓練

幼犬出生後 2 個月即會到「寄養家庭」學習與人類一起生活的種種規範，包括定點大小便、到餐廳及搭乘交通工具時安靜趴在座位下等，同時學習適應各種環境，直到 1 歲至 1 歲半左右才回到訓練中心，並由訓練師接手開始導盲犬工作上的訓練，約 6 到 10 個月後即開始與視障朋友進行配對，之後再經過與指導員 1 至 2 個月的共同訓練，若適應良好即可舉行畢業典禮，之後指導員還要進行長期的後續追蹤輔導。

此外，爲了讓導盲犬的工作順利，當我們看到導盲犬帶領視障者在路上行走時，有一項口訣就是「三不一問」。三不是指：不嬉戲、不餵食及不叫牠的名字，而一問則是：親切地詢問視障朋友是否需要幫助。

三、導盲犬的功能

臺灣第一位導盲犬使用者柯明期先生提出使用導盲犬的心得，他說：「在使用導盲犬之後，生活會發生 3 個 S 的變化，那就是 speed(速度)、safety(安全)、smart(聰明)」。

在速度方面，根據柯明期與其他使用者的體驗發現，他們行走的速度較使用手杖時提高 1 至 3 倍不等。其次在安全方面，視障者在使用手杖時，對於懸在半空中的障礙物，或者是突發的交通狀況，比較難達到提早走避的功能，而導盲犬卻可以及早判斷路況，帶領視障者繞行，走起路來可以更放心、更輕鬆。至於聰明，則當導盲犬和使用者配合達到一定的程度，並且養成良好默契之後，就能記住主人的行程、路線、習慣等，狗狗戴上導盲鞍即是工作，不會出聲、被誘惑吃東西，不過一旦導盲鞍被取下，即會搖尾巴、與人玩，顯出「狗性」愛玩的一面。臺灣第二位導盲犬使用者張國瑞即表示，他的導盲犬甚至能夠從穿什麼衣服，判斷今天要去上課或去打球，出門之後是要往學校的方向走，還是往球場的方向走，可見受過訓練的導盲犬是何等的聰明與善解人意。

四、世界各國推動導盲犬制度的現況

目前全世界約有卅幾個國家成立導盲犬訓練中心。美國發展導盲犬制度約有 70 年的歷史，成立 25 所訓練中心；鄰國日本發展導盲犬制度也有 40 年，成立 10 所訓練中心。值得一提的是，日本首次有組織的訓練導盲犬是自 1967 年才開始，由當時的厚生省成立財團法人「日本導盲犬協會」設立訓練所，到目前為止，日本總共有 9 處由地方自治體認可的導盲犬養成團體，每年供給大約 130 隻可以勝任工作的導盲犬。

而在臺灣，導盲犬業務是一項嶄新的工作。第一家成立的導盲犬訓練中心是 1993 年臺灣盲人重建院附設惠光導盲犬訓練中心，至於臺灣導盲犬協會則是於 2002 年成立。從訓練中心到協會的成立，再到頒布法令的保障，這十餘年來，導盲犬制度在國內的推動情形，可謂韋路藍縷，走得辛苦，所幸在政府與民間的協力合作下，目前也小有成果。臺灣總計有十幾隻導盲犬，以往都以臺北市為主，後來高雄市也起而效尤，經過多年的努力，現在擁有 3 隻導盲犬(許釗涓、蔡昭民，2006)。

雖然導盲犬制度在臺灣起步較晚，法令運作也尚待考驗，再加上民眾對導盲犬制度的推展一無所悉，種種問題都有待面對與克服。但是我們常說：「最黑暗的時代，也是最光明的時代。」若是可以透過學校教育的管道，讓我們的下一代由內心學習對愛與生命的關懷，進而瞭解與尊重弱勢，藉由對導盲犬制度的認識與關注，相信會有更多的人投入這項專業活動，進行研究與改造。筆者深信唯有從點到面、從軟體至硬體、從政府再到民間緊密的結合在一起，建構一個人性化的導盲犬友善城市才能早日到來。(參考文獻請洽筆者)